

政府軟硬兼施對付學生逃學

駐法國代表處文化組提供

家庭事務副部長雅各布在一項內閣會議中提出一套對抗「不履行上學責任」的措施，以揉合堅決與輔導，軟硬兼施的方式防止學生逃學。措施的主要內容有四項：缺課首天立刻通知家長，學生在沒有理由的情況下曠課半天，學校就需迅速並直接通知家長。過去是四次半天無證據缺課學校才警告家長。當局鼓勵學校利用手機 SMS 留言服務，直接通知家長學生曠課的消息，巴黎西郊萬羅市試驗此法之後，曠課率在數週之間從百分之八降為百分之二。

支持有困難的家長：在省府贊助下，每一省需成立支持家長的單位，由家庭團體代表與家長協會構成，包含二至三人的輔助單位，親自上門訪問發生問題的家庭，會見家長與學生，指導看心理醫生或尋求家長會協助解決問題。學生缺課一個月假若家長毫無反應，校長應向督學報告，督學將會轉告輔助與支持家長的單位。執迷不悟家庭罰款七百五十歐元：督學將會通知檢察官有關於拒絕接受上述輔導且子女繼續逃學的情況，家長將會被警察局傳召，接受類似交通違規的罰款制裁，罰款金額將視家庭情況而定，最高可達七百五十歐元。家庭事務部甚至主張將此視為違規行動，可罰款三千七百五十歐元或一千五百歐元。

不取消家庭津貼：自 1959 年已經實行取消逃學學生家庭津貼的措施將會完全取消，這項 2002 年針對至少二千九百個家庭的措施，被認為無效且不公平，因為法國計有一千三百萬只有一個孩子的家庭沒有領取家庭津貼。